

永州市政府采购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永州市消防救援支队2025年灭火救援装备采购项目（第二次）

采购人：永州市消防救援支队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采购代理机构：湖南荣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编号：HNRCXFCG-2025-11-02

代理费收取方式：采购人支付代理费（按固定费用收取）

代理费支付标准：固定金额36,628元

专家评审费收取方式：专家评审费由采购人支付

采购计划编号：湘财采计MB1E530351762930447434

采购项目预算：564,277.5元

是否进行资格预审：否

需求编制时间：2026年01月07日

采购人签章：
永州市消防救援支队

需求编制人签章：
欧建斌

编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主席令第14号修改）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58号）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
《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110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司法厅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有关通知
财政部关于《推进和完善服务项目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37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3〕96号）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湘财购〔2014〕15号）
其他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政策

编制基本要求

采购人在招标公告、采购需求和评审标准中不得按以下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 （一）就同一采购项目向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
- （二）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 （三）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 （四）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成交条件；
- （五）对供应商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或者评审标准；
- （六）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或者供应商；
- （七）非法限定供应商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所在地；
- （八）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

采购人应对采购标的的市场技术或服务水平、供应、价格等情况进行市场调查，根据调查情况科学、合理确定采购需求和价格测算。

采购需求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府采购政策的规定。

采购人根据价格测算情况，可以在采购预算额度内设定最高限价，但不得设定最低限价。

采购人根据编制依据和基本要求提出采购需求，采购需求中应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采购人应就采购公告、采购需求和评分标准自行组织征询专家意见（本系统、本单位人员不得作为专家参与征询意见）。

采购需求的内容应当完整、明确，主要包括：

（一）采购需求明细包括：货物或服务名称、技术规格和技术参数、产地类型（国产或进口）、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是否为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是否为核心产品（必要时需设置同品牌淘汰策略）、技术标准或服务标准、数量、单价（元）、小计（元）、总合计（元）等。

- （二）采购标的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 （三）采购标的所要实现的功能或目标，以及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节能环保、技术规格、服务标准等性能要求；
- （五）采购标的的物理特性，如尺寸、颜色、标志等要求；
- （六）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执行的时间和地点，以及售后服务要求；
- （七）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 （八）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第一章 项目分包

项目简述（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的供应商来源为公告邀请

编号	包名	采购金额（元）	评审方法
1	第五包	564,277.5	综合评分法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时间：

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获取方式： 下载投标工具,安装后联网获取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

包名：第五包 采购金额：564,277.5元

包概述：通信类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采购文件费：0元	资格合格最少供应商数：3个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完全面向中小企业：否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资格预审后的合格供应商进入下一阶段投标/响应的数量限定：不进行资格预审	期望成交供应商数：1个	投标有效期：90个自然日	合同履约保证金：成交金额的5%
合同内容是否可变：是	需求是否可变：否	供应商二次报价的时长限制：供应商不需要二次报价/无时长限制		
本包所属行业：工业			本包类型：货物类	
是否设置了核心产品：是	核心产品同品牌供应商的确定中标/成交候选人规则：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特殊情况下确定成交/中标/入围供应商的约定：本包在评审过程中，若发现中标/成交/入围候选供应商存在得分相同且报价相同的，约定由评委组长采取随机抽取方式来确定最终中标/成交/入围供应商。				
本包付款约定	1	100%	交付验收合格并结算审计后，乙方提供正规税务发票，甲方按结算审计金额一次性支付。	
本包基本资格要求			本包基本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2.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能力。</p> <p>3.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内）。</p> <p>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5. 参加开标的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上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若不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提供授权委托书。</p>			<p>1. 提供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扫描件，若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扫描件。具体见下述： （1）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的复印件； （2）投标人为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复印件； （3）投标人为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4）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p> <p>2. 投标人提供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p> <p>3. 供应商无需上传证明材料，由评委在www.creditchina.gov.cn和www.ccgp.gov.cn现场联网查验。</p> <p>4. 提供承诺函，承诺：投标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投标供应商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控股、关联关系，或者与其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投标供应商未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下载模板填写上传（模板下载投标工具安装后可见），须加盖供应商公章。</p> <p>5. 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p>	

以上所有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供应商均需在电子投标工具的指定位置上传，不按指定位置上传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本包货物类需求

货物类需求特别约定：实质性参数用★标注，重要参数用▲标注，一般参数和不区分类型参数用文字标注。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1	救生照明线(A02370100-消防设备)	否	否	否	套	7,234.5	5	36,172.5	
		本货物共设置了2条参数。 其中：重要参数：1条；一般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1	1. 该产品符合国家GB26783-2011《消防救生照明线》标准要求，提供由国家认可检测机构出具与所投产品型号一致、完整有效的型式试验报告；提供与所投产品型号（认证单元）一致的、有效期内的消防产品自愿性或强制性认证证书。如型号产品为分型产品，主型检验报告应明确说明涵盖该产品，主型产品检测报告没有涵盖分型产品时，应同时提供主、分型检测报告。检验报告内容不完整、缺页、与所投产品型号不一致的视为未提供。6. 直流电供电常亮型连续工作时间≥8h,直流电供电闪亮型连续工作时间≥16h,照明线线体表面温度≤60℃,耐高温:≥60℃。				
2	一般参数	2	3. 救生照明线折角5°以下，可以实现360°弯曲，长度为≥100米。4. 多功能手提电源：采用小型手提式12V的移动直流电源，带有自充电的可拆卸强光灯，不少于2个USB充电插口，重量≤7kg,工作电流≤200mA。导向装置：每套救生照明线配不少于9件电子流动跑光装置，并且每1米设有清晰可见夜光方向标志。卷轴外置强光闪烁信号，可视距离≥100m。5. 使用寿命达10000h以上，亮度达10cd1/m²以上。钢芯加强型线体，抗拉力≥400N。保修期限≥3年，配有方便运输包装箱。						
2	移动发电机(A02370100-消防设备)	否	否	否	台	6,000	1	6,000	
		本货物共设置了3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重要参数：1条；一般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1	1. 所投产品符合JB/T10304-2020《工频汽油发电机组技术条件》相关标准要求，提供由国家认可检测机构出具、与所投产品型号一致完整有效的检验报告。用于灾害现场供电。采用国际知名品牌四冲程汽油发动机。机体标配符合中国国家标准的制式插口。3. 额定功率：≥2kW, 50Hz。				
2	一般参数	2	2. 交流输出电压：220V, 配备漏电保护装置。4. 先进的降噪和风道设计，静音值(7m)：≤65dB。油箱容积：≥4L；质量：≤30kg；尺寸：长*宽*高≤600mm*350mm*500mm。5. 配备接地4米铜线一根并有插地棒。原装配件：火花塞2个，起动机拉盘1个、空滤1个、化油器1个、控制面片开关1套、润滑油2瓶、机油尺1个、维修工具1套。配备适量转换插头供电电源输出（发电机输出插座不通用时配备）。						
3	★	3	6. 增配火花塞2个，起动机拉盘1个、空滤1个、化油器1个、控制面片开关1套、润滑油2瓶、机油尺1个、维修工具1套。						
3	锥形事故标志柱(A02370100-消防设备)	否	否	否	个	85	110	9,35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一般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一般参数	1	1:符合GB/T24720-2009标准。 2: 用于灾害事故现场警戒； 3: 有反光功能, 反光膜符合GBT18833-2012标准； 4: 采用 ABS或橡胶材质, 外形为方锥, 5: 高度≥70厘米, 重量≥1公斤。 6: 交通锥的反光面不少于1条, 宽度不小于30-40cm, 带反光字体标识(永州消防) 7: 底部应为边数不小于4而不大于8的正多边形, 底座边缘的厚度大于15mm。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4	隔离警示带(A02370100-消防设备)	否	否	否	个	110	120	13,20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 一般参数: 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一般参数	1	1: 消防隔离警示带主要用于灾害事故现场的警戒隔离。 2: 有反光功能, 反光膜符合GBT18833-2012标准; 材质为帆布材质。 3: 长度: 50≥米, 宽度≥5CM, 颜色为红白交替。 4: 警示带上印有“消防119”字样。携带方便, 使用时不会污染现场环境。色泽鲜艳, 可多次重复使用。 5: 卷盘设计, 带转动手把, 使用回收方便。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5	出入口标志牌(A02370100-消防设备)	否	否	否	个	150	2	30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 一般参数: 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一般参数	1	1. 整体要求 1.1符合国家相应技术标准; 1.2用于灾害事故现场标志。 2. 技术要求 2.1材质: 加厚铝板带反光膜; 尺寸为40*50cm; 背面安装悬挂链条。 2.2图案, 文字, 边框均为反光材料, 蓝底白字; 与标志杆配套使用; 反光膜符合GBT18833-2012标准。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6	危险警示牌(A02370100-消防设备)	否	否	否	个	400	10	4,00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 一般参数: 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一般参数	1	三角形状, 金属制成, 边长40cm, 表面红黄反光漆; 也有长方形状, 金属制成, 四角有四洞, 供绳子穿带, 表面红白反光漆。有危险、警戒、爆炸等警示标语。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7	闪光警示灯(A02370100-消防设备)	否	否	否	个	120	8	96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 一般参数: 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一般参数	1	1: 用于灾害事故现场警戒; 2: 有反光功能, 太阳能双面爆闪灯, 高亮灯珠、色泽鲜艳、循环使用、坚固耐用, 红蓝交替闪光; 工作模式: 长亮/光控, 连续工作时长≥5天; 闪烁频率3HZ; 材质ABS塑料; 可视距离>2000m; 灯珠数量≥20颗LED; 3. 规格: 46*16*9cm; 防水等级≥IP67。 4. 配备移动三角支架, 1-2米可调节伸缩支架。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8	手持式扩音器(A02370100-消防设备)	否	否	否	台	250	4	1,00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一般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一般参数	1	1: 符合国家相应技术标准。 2: 用于灾害事故现场指挥； 3: 外壳采用ABS航空材质，规格：35*25*10；功率：≥50W，最大分贝：≥130，有效传播距离：≥1000m； 4: 采用锂电池供电方式，连续使用时间：≥24小时； 5: 有扩音、警音、哨音、录音功能。 6: 重量≤1.2KG；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9	可燃气体检测仪(A02370100-消防设备)	否	否	否	台	4,800	2	9,600
		本货物共设置了2条参数。 其中：重要参数：1条；一般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1	1. 所投产品符合GB12358-2024《作业场所环境气体检测报警仪》标准要求，提供由国家认可检测机构出具与所投产品型号一致、完整有效的检测报告。 4. 防爆等级：≥ExdiaIICT4/Ga。			
		2	一般参数	2	用于检测易燃易爆气体。可检测10种(乙炔、丁烷、环己烷、乙醚、乙烷、乙醇、乙烯、正乙烷、异丙烷、氢气、甲烷、戊烷、甲苯、二甲苯、甲醇)以上易燃易爆气体的体积浓度。 2. 测量范围：0~100%LEL。 连续使用时间：≥15h；报警形式：声、光、震动三种报警方式。测量方法：催化燃烧，扩散式采样。可测量气体：一般可燃气体。 3. 探测精度：±5%；探头使用年限：≥4年。响应时间：3~10s。环境温度：-40~60℃。防护等级：≥IP68； 5. 可通过开机5米及以上跌落试验。仪器背面应有检测气体中文名称、量程、报警设定等信息，配置可伸缩挂钩，伸缩绳可耐高温，最大伸出长度75cm，可防止仪器丢失或意外坠地，激光印制二维码印制于挂钩合适位置。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10	漏电探测仪(A02370100-消防设备)	否	否	否	台	1,500	3	4,500
		本货物共设置了2条参数。 其中：重要参数：1条；一般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1	1. 产品符合相关标准要求，提供由国家认可检测机构出具的、与所投产品型号一致完整有效的检验报告。			
		2	一般参数	2	2. 无需接触电源即可探测安全距离范围内泄漏电源的具体位置，可声光报警。至少具有高感和低感两种测试方式选择。被测电压频率范围在20~100Hz之间，探测电压≥120V(AC)。当测试到有漏电时，前端会有灯光闪烁，并伴随着警报声，越靠近漏电源头，灯光闪烁越快，且警报声越响。 3. 可持续使用时间≥300h。操作温度至少达到-30℃~+60℃。电池驱动。最远测试距离≥120m。 4. 配备高性能电池1套。防水等级：≥IPX5。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11	激光测距仪(A02370100-消防设备)	否	否	否	台	1,000	1	1,000
		本货物共设置了2条参数。 其中：重要参数：1条；一般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1	1.1产品符合相关标准要求，提供由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与所投产品型号一致完整有效的检验报告。 3.1配件：便携包1个，充电线1个，挂绳1根，15000mAh移动电源1个，三角架1个；			

		2	一般参数	2	<p>2. 性能要求 2.1手持式激光测距仪是一种望眼镜加激光测距和测速的便携式光电仪器。具有测高、测距、测角、测速、测体积、连续测量、面积测量、数据储存,具有LCD液晶触摸彩屏显示;</p> <p>2.2测试范围: 最短测量距离≤15m, 最远测量距离≥1500m; 2.3物镜倍数: ≥7倍; 2.4物镜: ≥25mm; 2.5激光范围: 905nm一级安全激光; 2.6测量精度: ±2m; 2.7视野范围: ≥6°; 2.8防护等级: ≥IP54。 3. 其他要求(供货时提供) 3.2铭牌及包装要求: 产品应有中文铭牌, 铭牌内容应符合该产品标准要求, 无标准产品至少应包含产品名称、供应商、生产日期和重要参数等信息。提供硬质抗摔、防潮、防震专用器材箱, 器材箱表面标注永久性产品信息, 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名称、供应厂商、生产日期等; 3.3二维码信息要求: 设置于器材合适位置, 采用激光打印二维码, 扫码后显示产品说明书(非图片)和操作视频, 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用途、结构、原理、操作方法、注意事项、维护保养等信息; 3.4资料要求: 产品交付时提供相关检查报告、纸制中文使用说明书, 电子版产品说明书。</p>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12	佩戴式防爆照明灯(改进型、科研推广)(A02370100-消防设备)	否	否	否	个	520	60	31,200
<p>本货物共设置了2条参数。</p> <p>其中: 重要参数: 1条; 一般参数: 1条。</p>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1	一、整体要求: 1. 灯具需提供国家认可的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测报告和应急管理部有关单位出具的检测报告及产品防爆合格证复印件。 2. 充电箱提供国家认可的相关特种行业出具的安全防范系统产品和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质量检测中心的检测报告。			
		2	一般参数	2	二、性能要求: 1、额定电压: DC3.7V、额定容量: 1.9Ah、充电时间≤5h; 2、外形尺寸: ≤Φ24×116mm; 3、充电箱可按10:1选配, 充电箱和充电器不重复配备。 4、在常温环境下, 灯具带电端子与外壳间的绝缘电阻>100MΩ。 交变湿热试验后绝缘电阻>100MΩ; 5、充电采用Type-c充电口设计; 灯具打开时, 尾部开关为红色信号指示灯, 可视距离>1000m; 三、主要技术参数: 1、灯具防爆等级Ex ib IIC T4 Gb 2、外壳防护等级IP66/IP68 (水深5M, 时间1h) 3、灯具2m处测试光束直径150mm的照度, 强光的照度: 平均值≥2600lx, 最小值≥1600lx; 弱光的照度: 平均值≥1200lx, 最小值≥1100lx 4、重量≤0.12kg 5、灯具连续稳定工作时间: 强光≥300min, 弱光≥600min; 低电压状态连续工作时间: 强光≥50min, 弱光≥220min 6、配有液晶显示屏, 可直观查看灯具工作状态、电量、剩余工作时间、且可显示所属单位、人员信息。 四、其他要求: 1、配备中文说明书一份。 2、灯具及充电器上需有明确的生产厂家、产品名称、型号、产品编号, 生产日期、防护等级等标识。 需提供样品现场供专家评审。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13	手提式强光照明灯(改进型、科研推广)(A02370100-消防设备)	否	否	否	个	1,500	25	37,500
<p>本货物共设置了2条参数。</p> <p>其中: 重要参数: 1条; 一般参数: 1条。</p>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1	一、整体要求: 1、符合《GB 30734-2014 消防员照明灯具》标准并提供国家认可的行业检测机构出具的全性能检测报告; 2、符合并提供国家认可的防爆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防爆合格证;			
		2	一般参数	2	二、技术要求: 1、由灯头壳、灯身筒、提手、灯头盖、尾盖材料、隔爆隔材料采用高强度铝合金材质。 2、具有强光、工作光、频闪光和警示光等工作模式。 3、具备手提、肩挎或磁力吸附等使用功能。 4、进口LED光源光通量: 强光≥1000lm; 工作光≥500lm; 5米处300mm光束直径的照度值: 强光平均值≥400lx; 工作灯平均值≥200lx; 5米处中心照度(1x): 强光≥3000lx。 5、电池额定容量: ≥2.4Ah, 额定电压: ≥12V, 连续放电时间: 强光≥5h, 工作光≥10h, 灯具充电时间≤3h; 光源总功率≥10W。 6、增加黄光镜片增加烟雾穿透效果。隔爆+本质安全型设计, 适合在一区、二区各种易燃易爆场所使用, 防爆等级不低于ExdibIICT6Gb。 7、灯头透明件采用不小于12mm厚钢化玻璃。防护等级不低于IP68。 8、重量≤1.5KG, 具备电量显示和方位功能。 9、具有抗摔功能, 从1米高的位置摔落地面后无机械松动, 能正常运行使用。抗摔功能添加高度1.5米 能正常使用且无明显破损变形。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否	否	否	个	1,300	1	1,300

14	三脚架(A02370100-消防设备)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一般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一般参数	1	一、最大承重力 三脚架承重力是指可以承受的相机及镜头等设备的重量。通常的三脚架承重力在2-10公斤之间不等，而高强度的专业级别三脚架可承受20公斤以上的重量。在购买三脚架时，应根据自己使用的设备选择适当的承重力。 二、最大高度 最大高度是指三脚架展开后的高度。通常的三脚架最大高度在1-2米之间，而高端的三脚架最大高度可达到3米以上。在选购时应根据自己的使用需求和使用场景进行选择。 三、最小高度 最小高度是指三脚架在使用时可以调整的最小高度。一般来说，最小高度应该低于最大高度的1/3左右，并且应该适合不同的拍摄角度和拍摄需求。 四、收缩长度 收缩长度是指三脚架可以缩小并收藏的长度。对于旅行或需要携带三脚架的用户来说，收缩长度是非常重要的参数之一。通常的三脚架收缩长度在40-60厘米之间。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15	云台稳定器(A02370100-消防设备)	否	否	否	个	1,200	1	1,20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一般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一般参数	1	产品类型：手机稳定器 云台类型：三轴云台 使用方式：手持 稳定器尺寸：展开：262.5x119.5x104mm 稳定器重量：352g 最大承重：170±290g 外形设计：材质：铝合金 云台充电接口：USB-C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16	视频图传直播盒(A02370100-消防设备)	否	否	否	台	10,050	1	10,05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一般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一般参数	1	1、采用一体化设计的专业视频编码设备，非Android手机类产品，支持摄像机的快速安装，可通过HDMI输入接口与无人机、DV摄像机完美组合使用； 2、可支持2张5G SIM卡，全网通5G无线网络，向下兼容4G/3G网络，支持WiFi，可WiFiClient连接模式，也可WiFi AP热点模式； 3、支持1080P，1路AHD高清1080P及1路HDM高清1080P，可同时2路1080P视频上传； 4、内置蓝牙，标配蓝牙耳机。可选配蓝牙对讲手柄，支持常规的蓝牙耳机连接； 5、支持TF卡存储，单卡最大存储容量512G； 6、内置锂电池，续航待机≥12H图传工作时间≥8H，也可通过Type-C接口外接适配器或充电宝续电； 7、具有OLED显示屏，强光下可清晰的看清所显示的内容，可显示多种设备状态信息(蓝牙、WIFI、5G网络状态、电池容量、时间、TF卡存储状态等)； 8、三防功能:支持IP65级防水，防尘，防震； 9、支持视频图传按规范进入总队和支队消防图综平台；投标人需提供满足要求的证明材料或承诺函； 10、支持终端视频云存储，实现按时间、警情检索查看历史视频，视频存储时间不少于3个月；支持历史视频下载。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17	热成像无人机(A02370100-消防设备)	否	否	否	台	35,000	1	35,00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一般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一般参数	1	主要设备清单：飞行器1台，智能电池3块，64GB存储卡1张，云台保护罩1个，螺旋桨3对，带屏遥控器1个，桌面充电器1个(含AC线)，usb-c线1根，双usb-c数据线1根，充电管家1个，安全箱1个，提供随心换1年版。 主要参数： 1、飞行器主体可折叠，外形展开尺寸长≤347.5毫米，宽					

					<p>≤283 毫米，高≤107.7 毫米，外形折叠尺寸长≤221毫米，宽 ≤96.3 毫米，高 ≤90.3 毫米，对称电机轴距≤380.1mm； 2、飞行器重量(含桨)≤920 克，最大起重量≥1050g； 3、最大上升速度≥6m/s，最大下降速度≥6m/s，最大水平飞行速度≥15m/s，最大起飞海拔高度≥6000m，最大可承受风速≥12m/s； 4、最大航程≥32km；最长飞行时间（无风环境）≥45 分钟，最长悬停时间（无风环境）≥38 分钟； 5、广角相机：传感器等于或优于1/2" CMOS，有效像素≥4800 万。最大照片尺寸≥8000×6000 单张拍摄：≥1200 万像素/4800 万像素，定时拍摄：≥1200 万像素/4800 万像素，全景拍照：≥1200 万像素（原始素材）；视频分辨率，4K：≥3840×2160@30fps，FHD：≥1920×1080@30fps；视频码率，4K：≥85Mbps，FHD：≥30Mbps。照片格式支持JPEG。视频格式支持MP4（MPEG-4 AVC/H.264）； 6、长焦相机：传感器等于或优于1/2" CMOS，有效像素≥1200 万。ISO 范围：100 至 25600。最大照片尺寸≥4000×3000，单张拍摄：≥1200 万像素，定时拍摄：≥1200 万像素；视频分辨率，4K：≥3840×2160@30fps，FHD：≥1920×1080@30fps；视频码率，4K：≥85Mbps，FHD：≥30Mbps。照片格式支持JPEG。视频格式支持MP4（MPEG-4 AVC/H.264）。数字变焦，≥8 倍（混合变焦≥ 56 倍）； 7、热成像相机：热成像传感器类型：非制冷氧化钒（VOx）；像元间距，等于或优于12 微米；帧率等于或优于30 赫兹；测温方式，点测温、区域测温。测温范围：-20℃ 至 150℃（高增益模式），0℃ 至 500℃（低增益模式）；调色盘支持但不限于白热/黑热/插红/铁红/热铁/北极/医疗/熔岩/彩虹 1/彩虹 2。照片格式支持JPEG（8 位），R-JPEG（16 位）；视频分辨率≥640×512@30fps，视频码率≥6Mbps，视频格式支持MP4（MPEG-4 AVC/H.264）；数字变焦≥28 倍；红外波长区间8 微米至 14 微米； 8、云台稳定系统：三轴机械云台（俯仰、横滚、平移）；结构设计范围：俯仰等于或优于：-135° 至 45°，横滚等于或优于：-45° 至 45°，平移等于或优于：-27° 至 27°；可控转动范围，俯仰等于或优于：-90° 至 35°；最大控制转速（俯仰）≥100° /s； 9、感知系统类型支持双向双目视觉系统，辅以机身底部红外传感器； 10、无人机电池3块，无人机电池容量≥5000毫安时，标称电压≥15.4伏，充电限制电压≥17.6 伏，能量≥77 瓦时，重量≤335.5 克，充电环境温度5℃至40℃； 11、充电器1个，输入100 伏至 240 伏（交流电），50 赫兹至 60 赫兹，≥2.5 安；输出功率≥100 瓦，最大输出功率≥100 瓦（总计）； 12、充电管家1个，输入USB-C：5伏至20 伏，≥5.0 安；输出：12伏至17.6 伏，≥8.0</p>
--	--	--	--	--	--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否	否	否	套	85,800	1	85,800
<p>本货物共设置了4条参数。</p> <p>其中：一般参数：4条。</p>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8	无人机机场(A02370100-消防设备)	1	一般参数	1	<p>无人机机场1套，包含机场无人机1台，无人机电池3块。配套无人机平台授权账号1个，并包含不少于三年的流量费，包含保险一年。中标单位提供安装服务。机场 1、整机重量≤34 千克（不包含飞行器）；外形尺寸，舱盖开启：长≤ 1228 毫米，宽≤ 583 毫米，高 ≤412 毫米；舱盖闭合：长 ≤570 毫米，宽≤ 583 毫米，高 ≤465 毫米，（不含风速计高度（145 毫米）），均包含脚架高度（55 毫米）； 2、输入电压：100 伏至 240 伏（交流电），50/60 Hz，输入功率最大≥1000 瓦； 3、工作环境温度：-25° C 至 45° C，防护等级 ≥IP55，可收纳无人机数量 1 台 最大允许降落风速 ≥8 米/秒，最大运行海拔高度≥ 4000 米； 4、RTK 基站卫星接收频率"同时接收：GPS: L1 C/A、L2, BeiDou2: B11、B21、B31, BeiDou3: B11、B31, GLONASS: L1、L2, Galileo: E1、E5B"。RTK 基站定位精准度，水平：1 厘米 + 1 ppm (RMS)，垂直：2 厘米+ 1 ppm (RMS)； 5、充电性能：输出电压直流≥28 伏，充电时间≤ "32 分钟。 6、图传方案支持但不限于O3 图传行业版 7、工作频率 "2.4000 GHz 至 2.4835 GHz, 5.725 GHz 至 5.850 GHz" 7、内置四天线，二发四收，支持智能切换；发射功率（EIRP）：2.4 GHz: < 33 dBm (FCC)； < 20 dBm (CE/SSRC/MIC)，5.8 GHz: < 33 dBm (FCC)； < 14 dBm (CE)； < 23 dBm (SSRC) " 9、工作电压直流 28 伏 10、空调类型 TEC 空调 11、电池容量 ≥12 安时，输出电压 ≥12 伏，电池类型：铅酸蓄电池，续航时间≥ 5 小时； 12、机场网络，以太网接入 10/100/1000Mbps 自适应以大网口；支持4G 接入，需配合增强图传模块； 13、机场传感器，支持风速传感器，雨量传感器，环境温度传感器，水浸传感器，舱内温度传感器，舱内湿度传感器； 14、机场舱盖监控相机，分辨率≥ 1920 × 1080，视角范围 (FOV) ≥ 151°，补光灯 白光补光；机场舱内监控相机，分辨率 ≥1920 × 1080，视角范围 (FOV) ≥ 151°，补光灯 白光补光； 15、机场防雷，交流电接口 20 千安防护（额定值），满足不低于 EN 61643-11 的 Type 2 和 IEC 61643-1 的 Class II 保护等级；以太网接口 10 千安防护（总通流值），满足不低于 EN/IEC 61643-21 的 Category C 保护等级</p>			
		2	一般参数	2	<p>飞行器 1、裸机重量≤ 1410 克，最大起飞重量 ≥1610 克；尺寸长 ≤ 335 毫米，宽≤ 398 毫米，高 ≤153 毫米（不含桨叶）；轴距 "对角线轴距：≤463.2 毫米，左右轴距：≤359.9 毫米，前后轴距：≤291.4 毫米"；最大上升速度 ≥"6 米/秒（普通挡）， ≥8 米/秒（运动挡）"；最大下降速度 ≥"6 米/秒（普通挡）， ≥6 米/秒（运动挡）"；最大水平飞行速度（海平面附近无风） "普通挡，开启避障：前飞 ≥15 米/秒，后飞 ≥12 米/秒，侧飞 ≥10 米/秒；运动挡：前飞 ≥21 米/秒，后飞 ≥ 18 米/秒，侧飞 ≥ 16 米/秒"；最大抗风速度 "作业阶段抗</p>			

					<p>风能力：≥12 米/秒，起降阶段抗风能力：≥8 米/秒"，最大起飞海拔高度 ≥ 4000 米，最长飞行时间 ≥50 分钟；最长悬停时间 ≥ 40 分钟，最大作业半径 ≥10 公里，最大续航里程 ≥43 公里，最大可倾斜角度 ≥25°（普通挡），≥25°（运动挡），最大旋转角速度 ≥250°/秒；GNSS：GPS + Galileo + BeiDou + GLONASS（仅在 RTK 模块开启时支持 GLONASS）；悬停精度（无风或微风环境）"垂直：±0.1 米（视觉定位正常工作时），±0.5 米（GNSS 正常工作时），±0.1 米（RTK 正常工作时）；水平：±0.3 米（视觉定位正常工作时），±0.5 米（GNSS 正常工作时），±0.1 米（RTK 正常工作时）" 2、工作环境温度 -20℃ 至 45℃，防护等级 ≥IP54，电机型号等于或优于 2607；螺旋桨型号等于或优于 1149 折叠非快拆桨叶； 3、飞行器广角相机影像传感器，等于或优于 1/1.32 英寸 CMOS，有效像素 ≥ 4800 万；IOS 范围等于或优于 100 至 25600；电子快门等于或优于 8 秒至 1/8000 秒；最大照片尺寸 ≥8064 × 6048；单张拍摄 ≥1200 万像素/4800 万像素；定时拍摄：≥1200 万像素/4800 万像素，0.7/1/2/3/5/7/10/15/20/30/60 秒；低光智能拍照 ≥1200 万像素；全景拍照 ≥1200 万像素（原始素材）；录像分辨率 4K ≥3840 × 2160@30fps；FHD ≥1920 × 1080@30fps；视频码率 4K ≥85Mbps，FHD ≥30Mbps；图片格式支持 JPEG，视频格式支持 MP4（MPEG-4 AVC/H.264）； 4、飞行器长焦相机，影像传感器等于或优于 1/2 英寸 CMOS，有效像素 ≥ 1200 万；镜头视角：≥15°，等效焦距：≥162 mm，光圈：f/4.4，对焦点：3 米至无穷远；ISO 范围 100 至 25600；最大照片尺寸 ≥4000 × 3000；图片格式支持 JPEG，视频格式支持 MP4（MPEG-4 AVC/H.264）；录像分辨率 4K：≥3840 × 2160@30fps，FHD：≥1920 × 1080@30fps；视频码率 4K：≥85Mbps，FHD：≥30Mbps；数字变焦 ≥8 倍（混合变焦 ≥56 倍）；</p>
		3	一般参数	3	<p>5、红外镜头：热成像传感器类型等于或优于非制冷氧化钒（VOx）；像元间距等于或优于 12 μm，帧率 ≥ 30 Hz，镜头视角：≥ 61°，等效焦距等于或优于 40 mm，光圈：f/1.0，对焦距离：5 米至无穷远"，灵敏度 ≤50 mk@F1.0；测温方式支持点测温、区域测温；测温范围 "-20℃ 至 150℃（高增益模式），0℃ 至 500℃（低增益模式）；调色盘支持但不限于白热/黑热/描红/铁红/热铁/北极/医疗/熔岩/彩虹 1/彩虹 2；图片格式支持 JPEG（8 位），R-JPEG（16 位）；录像分辨率，普通模式：≥ 640 × 512@30fps，超分模式：≥ 1280 × 1024@30fps；视频码率 ≥ 6 Mbps，视频格式支持 MP4（MPEG-4 AVC/H.264）；照片拍摄模，单张拍摄，普通模式：≥ 640 × 512，超分模式：≥ 1280 × 1024；数字变焦 ≥ 28 倍；红外波长等于或优于 8 μm 至 14 μm，红外测温精度 ±2℃ 或 ±2%，取较大值； 6、飞行器云台，稳定系统支持 3 轴机械云台（俯仰、横滚、平移）；结构设计范围，俯仰等于或优于：-135° 至 +45°，横滚等于或优于：-45° 至 +45°，平移等于或优于：-27° 至 +27°；可控转动范围俯仰等于或优于：-90° 至 +35°；最大控制转速（俯仰）≥ 100°/秒，角度抖动量 ±0.005°； 7、飞行器感知，支持机身六向避障；前视测距范围：0.5 米至 21 米，可探测范围：0.5 米至 200 米，有效避障速度：飞行速度 ≤ 15 米/秒，视角（FOV）：水平 90°，垂直 90°；后视测距范围：0.5 米至 23 米，有效避障速度：飞行速度 ≤ 12 米/秒，视角（FOV）：水平 90°，垂直 90°；侧视测距范围：0.5 米至 15 米，有效避障速度：飞行速度 ≤ 10 米/秒，视角（FOV）：水平 104°，垂直 90°；上视测距范围：0.5 米至 21 米，有效避障速度：飞行速度 ≤ 6 米/秒，视角（FOV）：前后 90°，左右 90°；下视测距范围：0.5 米至 14 米，有效避障速度：飞行速度 ≤ 6 米/秒，视角（FOV）：前后 95°，左右 110°；有效使用环境前、后、左、右、上方：表面有丰富纹理，光照条件充足（>15 lux，室内日光灯正常照射环境）。下方：表面为漫反射材质且反射率 > 20%（如墙面，树木，人等），光照条件充足（> 15 lux，室内日光灯正常照射环境）； 8、飞行器图传，实时图传质量 ≥720p/30fps，1080p/30fps；工作频段 2.4000 GHz 至 2.4835 GHz，5.150 GHz 至 5.250 GHz（CE：5.170 GHz 至 5.250 GHz），5.725 GHz 至 5.850 GHz 最大信号有效距离（无干扰、无遮挡），FCC：≥15 公里，CE：≥8 公里，SRRC：≥8 公里，MIC：≥8 公里；最大下载速率 ≥5MB/s（搭配机场）；飞行器至机场的图传延迟约 110 毫秒至 150 毫秒（受实际环境影响）；四天线，二发四收；发射功率（EIRP），2.4 GHz：< 33 dBm（FCC），< 20 dBm（CE/SRRC/MIC），5.1 GHz：< 23 dBm（CE），5.8 GHz：< 33 dBm（FCC/SRRC），< 14 dBm（CE）；</p>
		4	一般参数	4	<p>9、飞行器电池，容量 ≥7811 毫安时，电压 ≥ 14.76 伏，充电限制电压 ≥17.0 伏；能量 ≥115.2 瓦时，重量 ≤544 克；循环次数 ≥400 次；充电温度范围 5℃ 至 45℃ 10、飞行器电源适配器，输入 100 伏至 240 伏（交流电），50/60 Hz，≥2.5 安 输出功率 ≥100 瓦，输出最大输出功率 ≥100 瓦（总共） 11、飞行器充电底座，输入 USB-C：5 伏至 20 伏，≥5.0 安；输出 电池接口：12 伏至 17 伏，≥8.0 安；额定功率 ≥100 瓦，充电方式单电池充电，充电环境温度 5℃ 至 40℃；</p>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19	无人机多功能基站(A02370100-消防设备)	否	否	否	个	10,000	1	10,00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一般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一般参数	1	设备包含多功能基站1个, 备用定向天线4个, A-C数据线1根, 配套三脚架1个。技术参数 1、尺寸 $\Phi 163$ 毫米 \times 89 毫米 (), 重量 ≤ 1.26 千克; 2、GNSS 接收机, 卫星接收频段, GPS: L1C/A, L2C, L5; BDS: B1I, B2I, B3I, B1C, B2a, B2b; GALILEO: E1, E5a, E5b, E6; GLONASS: L1, L2; QZSS: L1C/BAND" 3、基准站模式及中继站模式: 单点精度 (未标定): 水平: ≤ 1.5 米 (RMS), 垂直: ≤ 3.0 米 (RMS); 厘米差分精度: ≤ 20 分钟, 水平: ≤ 30 厘米 (RMS), 垂直: ≤ 40 厘米 (RMS); 网络 RTK 标定**: 水平: ≤ 1.0 厘米 (RMS) + 1 ppm, 米 (RMS) + 1 ppm; 流动站模式, RTK 精度 (固定测量): 水平: ≤ 0.8 厘米 (RMS) + 1 ppm。垂直: ≤ 1.5 厘米 (RMS) + 1 分, 支持频段: BDS B2b, GALILEO E6**, L-BAND**, 收敛时间: ≤ 20 分钟。水平精度: ≤ 30 厘米 (RMS)。垂直精度: ≤ 40 厘米 (RMS); 4、图传方案支持但不限于 04 图传行业版; 工作频率中继模式: 04: 2.4 GHz/5.2 GHz/5.8 GHz; 流动站模式: BLE: 2.4 GHz"; 发射功率 (EIRP), 2.4000 GHz 至 2.4835 GHz: < 33 dBm (FCC), < 23 dBm (CE/RRRC/MIC); 5.150 GHz 至 5.250 GHz: < 23 dBm (CE/FCC); 5.725 GHz 至 5.850 GHz: < 33 dBm (FCC), < 30 dBm (CE); 6、蓝牙协议支持蓝牙 5.1, 工作频率: 2.400 GHz 至 2.4835 GHz, 发射功率 (EIRP): < 10 dBm; 7、天线 $\Phi 163$ 毫米 \times 4, 2 发 4 收; 8、电气特性, 系统功耗, 中继站: 14.5 瓦, 基准站: ≥ 7 瓦, 流动站: ≥ 6.2 瓦; 支持电源 USB PD 3.0 电压 9 伏至 15 伏适配器; 供电接口 USB Type-C; 工作时间 (常温) 中继站: ≥ 4 小时, 基准站: ≥ 7 小时, 流动站: ≥ 10 小时; 9、锂电池, 容量: ≥ 6500 毫安时, 能量: ≥ 46.8 瓦时, 工作环境温度 -20°C 至 55°C ; 海拔高度 ≥ 6000 米; 防护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否	否	否	台	45,000	1	45,000
本货物共设置了4条参数。								
其中: 一般参数: 4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一般参数	1	设备清单, 飞行器1台, 电池配备不低于6块, 带屏遥控器1个, 桌面充电器1个 (含AC线), 充电管家1个, 64GB存储卡1张, 桨叶6对, USB-C至USB-C 数据线1根, USB-A 至 USB-C 数据线1根, 安全箱1个, 提供2年额度内免费维修。					
2	一般参数	2	技术参数 1、裸机重量 (带桨叶) ≤ 1219 克 (常规桨叶), ≤ 1229 克 (静音桨叶), 最大起飞重量 ≥ 1420 克 (常规桨叶), ≥ 1430 克 (静音桨叶); 折叠尺寸 (不带桨): 长 ≤ 260.6 毫米, 宽 ≤ 113.7 毫米, 高 ≤ 138.4 毫米; 展开尺寸 (不带桨): 长 ≤ 307.0 毫米, 宽 ≤ 387.5 毫米, 高 ≤ 149.5 毫米; 轴距 对角线: ≤ 438.8 毫米; 最大上升速度 ≥ 10 米/秒 (普通挡), ≥ 10 米/秒 (运动挡); 最大下降速度 ≥ 8 米/秒 (普通挡), ≥ 8 米/秒 (运动挡); 最大水平飞行速度 (海平面附近无风) ≥ 21 米/秒 (普通挡), 前飞: ≥ 21 米/秒, 侧飞: ≥ 18 米/秒, 后飞: ≥ 19 米/秒 (运动挡); 最大抗风速度 ≥ 12 米/秒; 最大起飞海拔高度 ≥ 6000 米 (空载飞行); 最长飞行时间 (无风环境) ≥ 49 分钟 (常规桨叶); 最长悬停时间 (无风环境) ≥ 42 分钟 (常规桨叶); 最大续航里程 (无风环境) ≥ 35 公里 (常规桨叶); 最大抗风速度 ≥ 12 米/秒; 最大可倾斜角度 $\geq 35^{\circ}$; 工作环境温度等于或优于 -10°C 至 40°C (无太阳辐射); GNSS支持GPS + Galileo + BeiDou + GLONASS (仅在 RTK 模块开启时支持 GLONASS); 内置无人机夜航灯;					
3	一般参数	3	2、影像传感器, 广角等于或优于 $4/3$ CMOS, 有效像 ≥ 2000 万, 中长焦等于或优于 $1/1.3$ 英寸 CMOS, 有效像 ≥ 4800 万, 长焦等于或优于 $1/1.5$ 英寸 CMOS, 有效像 ≥ 4800 万; 广角相机, 视角等于或优于: 84° , 等效焦距等于或优于: 24 毫米, 光圈: $f/2.8$ 至 $f/11$, 对焦点: 1 米至无穷远; 中长焦相机, 视角等于或优于: 35° , 等效焦距等于或优于: 70 毫米, 光圈: $f/2.8$, 对焦点: 3 米至无穷远; 长焦相机, 视角等于或优于: 15° , 等效焦距等于或优于: 168 毫米, 光圈: $f/2.8$, 对焦点: 3 米至无穷远; IOS范围, 普通模式等于或优于: ISO 100 至 ISO 25600; 夜景模式, 广角等于或优于: ISO 100 至 ISO 204800, 中长焦等于或优于: ISO 100 至 ISO 409600, 长焦等于或优于: ISO 100 至 ISO 409600; 照片尺寸, 广角 $\geq 5280 \times 3956$, 中长焦 $\geq 8064 \times 6048$, 长焦 $\geq 8192 \times 6144$; 最小拍照间隔 ≤ 0.5 秒; 照片拍摄模式, 广角, 单张拍摄 ≥ 2000 万像素, 定时拍摄 ≥ 2000 万像素, JPEG: 0.7/1/2/3/5/7/10/15/20/30/60 秒, 智能拍照 ≥ 2000 万像素, 全景拍照 ≥ 2000 万像素 (原始素材); 中长焦, 单张拍摄 ≥ 1200 万像素/4800 万像素, 定时拍摄 ≥ 1200 万像素/4800 万像素, JPEG: 0.7/1/2/3/5/7/10/15/20/30/60 秒, 智能拍照 ≥ 1200 万像素; 长焦, 单张拍摄 ≥ 1200 万像素/4800 万像素, 定时拍摄 ≥ 1200 万像素/4800 万像素, JPEG: 0.7/1/2/3/5/7/10/15/20/30/60 秒, 智能拍照 ≥ 1200 万像素; 录像编码及分辨率, 支持H.264, H.265, 分辨率4K: $\geq 3840 \times 2160@30\text{fps}$, FHD: $\geq 1920 \times 1080@30\text{fps}$; 照片格式, 广角支持JPEG/DNG (RAW), 中长焦支持JPEG, 长焦支持JPEG; 视频格式支持 MP4 (MPEG-4 AVC/H.264); 数字变焦 ≥ 16 倍 (混合变焦 ≥ 112 倍); 激光模块, 激光测距正入射量程: 1800 米 (1 Hz) @20% 反射率目标, 斜入射量程 (1:5 斜距): 600 米 (1 Hz), 盲区: 1 米; 测距精度: 1 米至 3 米; 系统误差 < 0.3 米, 随机误差 < 0.1 米 @ 1σ , 其他距离: $\pm (0.2+0.0015D)$ (D 代表测量距离, 单位米) 3、云台, 三轴机械云台 (俯仰、横滚、平移); 机械限位, 俯仰等于或优于: -140° 至 50° , 横滚等于或优于: -52° 至 52° , 平移等于或优于: -65° 至 65° ; 软限位, 俯仰等于或优于: -90° 至 35° , 横滚等于或优于: -47° 至 47° , 平移等于或优于: -60° 至 60° ; 可控转动范围俯仰等于或优于: -90° 至 35° ; 最大控制转速 (俯仰) $\geq 100^{\circ}/\text{s}$; 工作环境温度等于或优于: -10°C 至 40°C ;					
20	小型侦查无人机 (A02370100-消防设备)							

		4	一般参数	4	4、感知系统类型，全向双目视觉系统，辅以机身底部三维红外传感器；前视，双目测距范围等于或优于：0.4 米至 22.5 米，可探测范围等于或优于：0.4 米至 200 米，有效避障速度：飞行速度 ≤21 米/秒，视角（FOV）等于或优于：水平 90°，垂直 135°；后视，测距范围等于或优于：0.4 米至 22.5 米，可探测范围等于或优于：0.4 米至 200 米，有效避障速度：飞行速度 ≤21 米/秒，视角（FOV）等于或优于：水平 90°，垂直 135°；侧视，测距范围等于或优于：0.5 米至 32 米，可探测范围等于或优于：0.5 米至 200 米；有效避障速度：飞行速度 ≤21 米/秒；视角（FOV）等于或优于：水平 90°，垂直 90°；下视，测距范围等于或优于：0.3 米至 18.8 米，有效避障速度：飞行速度 ≤10 米/秒 视角（FOV）等于或优于：前后 160°，左右 160°；5、实时图传质量，遥控器≥1080p/30fps；支持工作频段2.400 GHz 至 2.4835 GHz，5.725 GHz 至 5.850 GHz，5.150 GHz 至 5.250 GHz；发射功率，2.4 GHz：<33 dBm（FCC），<20 dBm（CE/SRRC/MIC）；5.8 GHz：<33 dBm（FCC），<30 dBm（SRRC），<14 dBm（CE）；5.15-5.25GHz：<23dBm（FCC/CE）；最大信号有效距离（无干扰、无遮挡），FCC≥25 公里，CE≥12 公里，SRRC≥12 公里，MIC≥12 公里；最大下载速率≥20MB/s；延时（视乎实际拍摄环境及移动设备）≤130 毫秒；6、电池容量≥6741 毫安时，标称电压≥14.76 伏，能量≥99.5 瓦时，重量≤401 克，充电环境温度等于或优于5℃ 至 40℃，放电倍率≥4C，循环次数≥200；7、充电器输入100 伏至 240 伏（交流电），50 赫兹至 60 赫兹，≥2.5 安；最大输出功率≥100 瓦（总计）；8、充电管家输入USB-C：5 伏至 20 伏，≥5 安，输出电池接口：11.2 伏至 17 伏，额定功率≥100 瓦，充电方式支持4 块电池轮充；充电温度范围等于或优于5℃ 至 40℃；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否	否	否	台	8,500	1	8,500
21	窄带自组网固定电台(A02370100-消防设备)	本货物共设置了2条参数。 其中：重要参数：1条；一般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一般参数	1	1. 工作频段：350-400MHz 2. 多址方式：时分多址（TDMA）；3. 空中接口：符合PDT空口标准；4. 信道间隔：12.5kHz；5. 收发间隔：10MHz；6. 调制方式：4FSK；7. 最大输出功率：≤44dBm；8. 接收灵敏度：≤-116dBm；9. 支持单北斗定位；10. 支持多种工作模式，支持数字集群、模拟集群、数字常规、模拟常规及单频自组网（应急网）等工作模式；11. 内置北斗定位芯片；12. 支持电台互相定位功能，被叫电台能够显示主叫电台的方位及距离信息；13. 支持自组网强插功能，高权限电台能强插打断第权限电台通话；15. 配备固定电台电源。			
		2	▲	2	14. 支持单频多信道功能，单频支持信道数≥5信道，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否	否	否	个	150	3	450
22	出入口安全管控牌(A02370100-消防设备)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一般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一般参数	1	1. 整体要求 1.1符合国家相应技术标准；1.2用于灾害事故现场标志。2. 技术要求 2.1为金属材质；2.2图案,文字,边框均为反光材料,与标志杆配套使用。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否	否	否	个	100	5	500
23	气喇叭(A02370100-消防设备)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一般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一般参数	1	正常工作气压为0.4MPa到0.8MPa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24	红外望远镜(A02370100-消防设备)	否	否	否	个	3,000	3	9,00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一般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一般参数	1	照片分辨率：40MP 视频分辨率：4K 全黑视距：600米 微光视距：0.5米~无限远 强红外灯：3W,850NM强红外聚光灯3档 显示屏：3英寸TFT超高清显示屏(分辨率800X540) 数码变焦：5倍镜头放大，8倍数码变焦，5-40倍放大 防水等级：≥IP54 屏幕亮度：显示屏的亮度可以8档调节 电源：外置电池18650可充电锂电池、供电电压7-8.4V、续航时间>10小时。 重量：<700g。					
25	指挥激光笔(A02370100-消防设备)	否	否	否	个	100	7	70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一般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一般参数	1	把可见激光设计成便携、手易握、激光模组(二极管)加工成的笔型发射器。常见的激光指示器有红光(650-660nm)、绿光(532nm)、蓝光(445-450nm)和蓝紫光(405nm)等。					
26	望远镜(A02370100-消防设备)	否	否	否	个	900	3	2,70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一般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一般参数	1	1.使用光学镀膜，放大倍率在10-50倍。 2.镜身材质为金属及环保胶皮。 3.近焦距离≥4m，分辨率(1p/mm)≥65。 4.具有充氦防水功能。"					
27	警戒标志杆(A02370100-消防设备)	否	否	否	根	70	40	2,80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一般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一般参数	1	1.材质为轻质金属材料，带金属底座。 2.警戒杆长度≥800mm，直径≥25mm，底座直径≤400mm。 3.外敷红白反光材料，有夜视反光功能。					
28	泛光灯(A02370100-消防设备)	是	否	否	个	9,500	10	95,000
		本货物共设置了3条参数。 其中：实质性参数：1条；重要参数：1条；一般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	参数名	参数值			

		序号	类型					
		1	▲	1	1.1符合国家《GB26755-2011移动式照明装置》标准要求,提供由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与所投产品型号一致、完整有效的型式试验报告或委托检测报告。1.2如型号产品为分型产品,主型检验报告应明确说明涵盖该产品,主型产品检测报告没有涵盖分型产品时,应同时提供主、分型检测报告。检验报告内容不完整、缺页、与所投产品型号不一致的视为未提供。1.3提供由国家认可的防爆电气产品质量检验机构出具的防爆合格证复印件。2.10照度:强光6m中心点处照度≥1000lx;2.11防爆型式:ExdeibmbIICT6Gb,符合GB/T4208-2017标准要求,防护等级:≥IP66;			
		2	一般参数	2	1.4应用于消防救援,等易燃易爆场所小范围照明。2.性能要求2.1灯具配三角支脚,升降杆采用固定式快锁结构、可折叠;2.2灯具具有聚光、泛光、聚泛光、红蓝警示、电量显示;2.3防爆、增安、本安、胶封复合型防爆;2.4耐热耐寒测试:灯具可在高温80℃,湿度90RH环境下正常工作;2.5低温贮存性能:低温-25℃下连续储存24小时,灯具不应损坏;2.6.跌落测试:1m高度跌落4次,灯具不应损坏;2.7灯头可以单独做左右或俯仰调节,通过旋转实现360°照明;灯头数量≥1个。2.8工作时间:强光≥10h,工作光≥16h;照明范围≥300米2.9外形尺寸:升起状态≥500*150*1250mm,收缩状态≤500*150*200mm;2.12主机重量:≤7kg;2.13可连接市电长时间照明。3.其他要求3.1铭牌及包装要求:产品应有中文铭牌,铭牌内容应符合该产品标准要求,无标准产品至少应包含产品名称、供应商、生产日期和重要参数等信息。提供硬质抗摔、防潮、防震专用器材箱,器材箱表面标注永久性产品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名称、供应厂商、生产日期等。3.2二维码信息要求:设置于器材合适位置,采用激光打印二维码或优于,扫码后显示产品说明书(非图片)和操作视频,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用途、结构、原理、操作方法、注意事项、维护保养等信息。3.3资料要求:产品交付时提供相关检查报告、纸制中文使用说明书,电子版产品说明书或U盘。			
		3	★	3	3.4配件:每台配备数码逆变器汽油发电机1台(功率:≥2000W,油箱容量:≥4L,连续工作时间:≥12h)。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否	否	否	张	382.5	50	19,125
29	行军床(A02370100-消防设备)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一般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一般参数	1	1.面料采用吹塑床板+钢管床架,可折叠;2.展开尺寸≥200*80*45;3.设计有提手,便于搬运。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否	否	否	个	7,800	4	31,200
30	多人宿营帐篷(A02370100-消防设备)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一般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一般参数	1	1.整体要求1.1用于应急救灾的临时住所。1.2总体尺寸:10mx6mx3.5m(±30mm),外肩高2.2m(±30mm),投影面积≥60.0m²2.技术要求2.1材质:高密度牛津布。2.2帐篷结构:三层帐。2.3篷布防水指数:≥3000MM。2.4帐篷容量:≥8人。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否	否	否	个	27,500	1	27,500
31	指挥帐篷(A02370100-消防设备)	本货物共设置了2条参数。 其中:重要参数:1条;一般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	1	1. 产品符合相关标准要求，提供由国家认可检测机构出具的、与所投产品型号一致完整有效的检验报告。			
		2	一般参数	2	主要应用于各种灾害现场的应急指挥、宿营以及后勤保障，可广泛地应用于火灾，地震、安防等各种救援救护现场。2. 帐篷采用气柱框架，可迅速充气搭建，亦可迅速收装。帐篷分两层，外层为防水层，内层为遮光隔热层。帐篷可单独使用，多个帐篷亦可组合在一起使用。帐篷主体由迷彩牛津布制作而成，具有强度高、重量轻、组装简单、携带方便。帐篷尺寸：≥5*10m，墙高≥1.5m，顶高≥2.5m；3. 帐篷主要功能：防风能力：抗风6—8级。静水压强：静水压力不低于20kPa。防雨性能：整体材料防雨，防地表水160—200mm。适应温度：-40℃—+65℃。4. 帐篷架设：帐篷为全充气结构，充气时间≤10分钟，充气装置配手动和电动式。帐篷构成：帐篷主体由帐篷气柱、帐篷布组成，配置地钉、拉绳等辅助固定配件。帐篷充气：可采用机械充气、电动充气、气瓶充气等方法，配置专业气瓶充气接头。5. 帐篷颜色：采用火焰蓝，内层颜色为银白，帐篷侧边顶上印制“湖南消防”，两端入口印制消防救援徽和“湖南消防”。6. 配备1块与帐篷配套使用的防水垫（尺寸≥帐篷尺寸+1m）和4盏可挂的12m串联式LED高亮度照明灯。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否	否	否	个	30	50	1,500
32	帐篷照明灯(A02370100-消防设备)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一般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一般参数	1	1. 整体要求 1.1给夜间营地活动提供足够的照明亮度。2. 技术要求 2.1额定电压3.7V，额定容量≥4Ah；额定光源总功率≥8W。2.2采用TYPE-C接口充电。2.3有强光、弱光、频闪功能功能。2.4泛光灯管照度均匀，信号灯长按3秒红蓝光交替闪烁、红色常亮、红色闪烁、蓝色常亮、蓝色闪烁、黄色驱蚊光源等6种模式。2.5双开关设计，将强光电筒和泛光灯管分别进行控制。2.6具有4个LED电量显示功能，每个LED表示25%电量。2.7内置磁铁，并设计有挂钩、吊绳，使用时可选用磁吸、悬挂、立放、平放等多种置放方式。2.8照明时间≥16h，泛光照明时间12-100h，聚光1颗灯珠≥3瓦，泛光46颗灯珠功率≥9瓦，外形尺寸≤290*40mm。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否	否	否	个	158.4	50	7,920
33	灭蚊灯(A02370100-消防设备)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一般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一般参数	1	1. 采用紫光诱蚊，物理灭蚊。2. 可悬挂或立式摆放。3. 可充电和直接接电使用；电池容量≥1200mAh。4. 外层具有绝缘格栅，中间防火材料，内层四棱电网。5. 尺寸≤300*250*30mm。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否	否	否	张	350	15	5,250
34	折叠桌(A02370100-消防设备)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一般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一般参数	1	1. 整体要求 1.1用于地震救援、野外指挥用行军桌，折叠桌。2. 技术要求 2.1全钢材质，可对折，可手提。2.2展开尺寸≥120*60*75cm；折叠尺寸≤60*60*10cm。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否	否	否	把	200	30	6,000
35	折叠椅(A0237010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消防设备)	其中：一般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一般参数	1	1. 整体要求 1.1用于地震救援、野外指挥用，配合行军桌，折叠桌。 2. 技术要求 2.1采用吹塑面。 2.2重量≤5kg。 2.3支架采用钢管材质。			
货物序号	货物名(货物标的)	是否为核心产品	是否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36	多功能电源插板(A02370100-消防设备)	否	否	否	个	200	15	3,000
		本货物共设置了1条参数。 其中：一般参数：1条。						
		参数序号	参数类型	参数名	参数值			
		1	一般参数	1	1. 具有2个USB-A接口,2个USB-C接口, 2个国标五孔, 1个国标两孔。 2. 插板可承载总功率：≤2500W。 3. 支持66W快充协议。			

本包货物类需求的实质性评审(标)规则

货物序号	货物名	参数序号	参数名	是否需要上传证明材料	证明材料类型	上传证明材料的要求
2	移动发电机	3	3	否	无	无
28	泛光灯	3	3	否	无	无

本包货物类需求的偏离性评审(标)规则

货物序号	货物名	参数序号	参数名	是否需要上传证明材料	证明材料类型	上传证明材料的要求
1	救生照明线	1	1	是	图片	1. 提供由国家认可检测机构出具与所投产品型号一致、完整有效的型式试验报告； 提供与所投产品型号（认证单元）一致的、有效期内的消防产品自愿性或强制性认证证书。
		2	2	否	无	无
2	移动发电机	1	1	是	图片	提供由国家认可检测机构出具、与所投产品型号一致完整有效的检验报告。
		2	2	否	无	无
3	锥形事故标志柱	1	1	否	无	无
4	隔离警示带	1	1	否	无	无

5	出入口标志牌	1	1	否	无	无
6	危险警示牌	1	1	否	无	无
7	闪光警示灯	1	1	否	无	无
8	手持式扩音器	1	1	否	无	无
9	可燃气体检测仪	1	1	是	图片	1. 提供由国家认可检测机构出具与所投产品型号一致、完整有效的检测报告。
		2	2	否	无	无
10	漏电探测仪	1	1	是	图片	提供由国家认可检测机构出具的、与所投产品型号一致完整有效的检验报告。
		2	2	否	无	无
11	激光测距仪	1	1	是	图片	提供由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与所投产品型号一致完整有效的检验报告。
		2	2	否	无	无
12	佩戴式防爆照明灯（改进型、科研推广）	1	1	是	图片	1. 提供检测报告及产品防爆合格证复印件。 2. 提供国家认可的相关特种行业出具的安全防范系统产品和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质量检测中心的检测报告。
		2	2	否	无	无
13	手提式强光照明灯（改进型、科研推广）	1	1	是	图片	1、符合《GB 30734-2014 消防员照明灯具》标准并提供国家认可的行业检测机构出具的全性能检测报告； 2、符合并提供国家认可的防爆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防爆合格证；
		2	2	否	无	无
14	三脚架	1	1	否	无	无
15	云台稳定器	1	1	否	无	无
16	视频图传直播盒	1	1	否	无	无
17	热成像无人机	1	1	否	无	无
18	无人机机场	1	1	否	无	无
		2	2	否	无	无
		3	3	否	无	无
		4	4	否	无	无
19	无人机多功能基站	1	1	否	无	无
		1	1	否	无	无

20	小型侦查无人机	2	2	否	无	无
		3	3	否	无	无
		4	4	否	无	无
21	窄带自组网固定电台	1	1	否	无	无
		2	2	是	图片	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2	出入口安全管控牌	1	1	否	无	无
23	气喇叭	1	1	否	无	无
24	红外望远镜	1	1	否	无	无
25	指挥激光笔	1	1	否	无	无
26	望远镜	1	1	否	无	无
27	警戒标志杆	1	1	否	无	无
28	泛光灯	1	1	是	图片	1.1提供由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与所投产品型号一致、完整有效的型式试验报告或委托检测报告。 1.3提供由国家认可的防爆电气产品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防爆合格证复印件。
		2	2	否	无	无
29	行军床	1	1	否	无	无
30	多人宿营帐篷	1	1	否	无	无
31	指挥帐篷	1	1	是	图片	提供由国家认可检测机构出具的、与所投产品型号一致完整有效的检验报告。
		2	2	否	无	无
32	帐篷照明灯	1	1	否	无	无
33	灭蚊灯	1	1	否	无	无
34	折叠桌	1	1	否	无	无
35	折叠椅	1	1	否	无	无
36	多功能电源插板	1	1	否	无	无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需求描述
1	合同	商务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采购合同协议书</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p> <p>甲方（全称）：_（采购人）</p> <p>乙方（全称）：_（成交供应商）</p> <p>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p> <p>1. 项目信息</p> <p>（1）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p> <p>（2）采购计划编号：</p> <p>（3）项目内容：具体见附件</p> <p>（4）政府采购组织形式：分散采购</p> <p>（5）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p> <p>（6）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p> <p>（7）合同是否分包：否</p> <p>（8）是否涉及进口产品：否</p> <p>2. 合同金额</p> <p>（1）合同金额小写： 大写：</p> <p>（2）合同定价方式：固定单价</p> <p>（3）付款方式： 全额付款：_交付验收合格并经甲方结算审计后，甲方按实际结算审计金额一次性支付。_</p> <p><u>注：1、结算时中标供货商需提供正规、合法的增值税发票以及双方签字确认的配送清单，该费用已包含产品购置、检验、加工、包装、运输、装卸、保险、损耗、退换、售后服务、人员费用、管理费和全额税费等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所有相关费用，供货期限届满后，如双方事实上仍有订单产生，则仍按本合同约定执行；</u></p> <p>3. 合同履行</p> <p>（1）合同签订之日起<u>60</u>个日历日之内，即在_年_月_日之前，乙方将合同全部标的物送达至永州市消</p>

防救援支队指定地点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乙方在永州市消防救援支队书面通知要求的时限内将验收合格的合同标的物送至永州市消防救援支队指定地点交付。

(2) 甲、乙双方同意在履行合同过程中，若乙方遇到不可抗力因素不能在交货期限内交货时，则乙方须在距交货期 10 个工作日前向永州市消防救援支队提交延迟交货书面申请，申请应包含提出延迟交货的理由及延迟交货的具体时间，并提交证明材料。永州市消防救援支队对申请及相关材料进行评价后，有权决定是否同意延迟交货，并有权决定是否免除乙方逾期交货的违约责任。

(3) 履约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4)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银行转账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金额的5%

履约担保期限：签订合同前7日内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验收主体：永州市消防救援支队

(2) 履约验收时间：(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7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4) 履约验收程序：

①、甲、乙双方同意由永州市消防救援支队组织验收组对验收资料进行审查、产品一致性进行检查、产品性能进行测试，逐台次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单)报告。

②、甲、乙双方同意永州市消防救援支队在标的物生产期间可以适时组织入厂实地检查，如有检查意见，乙方应按照永州市消防救援支队出具的检查意见进行完善。

③、大型或者复杂的标的物采购项目，甲、乙双方同意由永州市消防救援支队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

④、经验收组认定需要送第三方机构检验的标的物或部件，甲、乙双方同意永州市消防救援支队将相关产品送权威检验机构检验，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永州市消防救援支队可要求乙方负责，且送检的标的物或部件不计入乙方最终交付的标的物或部件数量。

⑤、乙方非合同所有标的物制造厂商的，必须邀请产品制造厂商授权代表参加现场验收，否则永州市消防救援支队有权驳回乙方验收申请，且组织验收期间的的时间计算在交货期限内。

(5)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1) 甲、乙双方同意，若乙方提供的标的物验收不合格，乙方应在验收情况告知函规定的整改期限内整改完毕并申请复验。

(2) 若乙方在验收情况告知函规定的整改期限内未申请复验，则甲方可以单方面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

(3) 若乙方整改完毕复验仍不合格，则甲方可以单方面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 (5) 投标（响应）文件
- (6) 采购文件
-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永州市消防救援支队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等。

序号	装备名称	型号规格	生产厂商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2							
...							

合同金额大写：

小写：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 或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 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p>9. 权利瑕疵担保</p> <p>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p> <p>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p> <p>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p> <p>10. 知识产权保护</p> <p>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p> <p>11. 保密义务</p> <p>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p> <p>12. 合同价款支付</p> <p>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p> <p>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p> <p>13. 履约保证金</p> <p>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p> <p>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p> <p>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p> <p>14. 售后服务</p> <p>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p> <p>(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p> <p>(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p> <p>(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p> <p>(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p> <p>(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p> <p>(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p> <p>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p> <p>15. 违约责任</p> <p>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p>
--	--	--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行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4.4款	履约验收中 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双方协商约定
--------------	-------------------------	--------

第二节 第4.6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1、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及时组织验收； 2、其他法律规定的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5.4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1.乙方提供的产品及材料必须保证质量可靠，进货渠道正常，应全面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采购文件未明确要求的内容，乙方须按采购产品主流标准配置或以甲方的补充要求为准。且应保证货物及其各部件是全新、经出厂检验合格的、获得国家销售许可的合格产品，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如发生质量问题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2.由乙方负责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至验收合格。 3.交货期间所发生的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第二节 第6.1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同时履行
第二节 第7.1款	包装特殊要求	按照国家或行业标准要求执行。
	指定现场	甲方指定地点。
第二节 第7.2款	运输特殊要求	按照国家或行业标准要求执行。
第二节 第7.3款	保险要求	乙方须承担本项目正常实施过程中的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及人员、物料的一切人身财产保险责任。
第二节 第8.2(1)项	质量保证期	1、不得少于2年，国家标准有要求或产品厂商有更高质保承诺或采购文件技术参数中有单独要求的，按更长质保期进行质保。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日起计算，期间发生的硬件损坏由中标供应商负责维护更换。 2、质保期满以后的设备维修中除材料及备品备件费用以外的运输费、人工费、差旅费等所有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第二节 第8.2(3)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乙方应当承诺免费维修服务条件。产品出现故障时，乙方须第一时间作出响应，对于一般性故障，提供24小时电话咨询，协助用户解决问题。对于通过电话无法解决的问题，将派出售后服务人员2-4小时内到用户现场解决问题。
第二节 第11.1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严格遵守甲方保密制度。
第二节 第12.2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交付验收合格并经甲方结算审计后，甲方按实际结算审计金额一次性支付。 注：1、结算时中标供货商需提供正规、合法的增值税发票以及双方签字确认的配送清单，该费用已包含产品购置、检验、加工、包装、运输、

			<p>装卸、保险、损耗、退换、售后服务、人员费用、管理费和全额税费等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所有相关费用，供货期限届满后，如双方事实上仍有订单产生，则仍按本合同约定执行；</p> <p>2、因采购人使用的是中央预算资金，须向上级部门提出办理支付申请手续；</p> <p>3、付款期限为递交申请审核之日起30日内支付款项（不含上级部门审核的时间），如另有约定的，付款期限最长不超过60日。</p>
第二节 第13.2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乙方未按双方签订合同规定履约。	
第二节 第13.3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履约保证金在货物验收合格1年后无任何质量问题及违约问题，甲方无息退还。中标供应商如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按时缴纳履约保证金或未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无论何种原因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撤销其中标通知书，采购人有权另选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第二节 第14.1（3）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质量保修期内，提供全年7*24小时技术支持；	
第二节 第14.1（5）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货物存在质量问题，经维修后仍无法验收合格。	
第二节 第14.1（6）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乙方于质保期内提供不少于3次的现场培训并提供培训记录，应包括产品（设备）使用操作、保养、维修等培训内容。乙方需为甲方免费培训技术人员，培训服务以受培训人员熟练掌握相应技能为原则。在产品（设备）投入使用初期进行必要的跟踪指导，保障产品（设备）的稳定运行。	
第二节 第15.1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	
第二节 第15.2（2）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内完成该项工作。如因乙方责任而造成延期，每超过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1%）支付甲方误期赔偿金，逾期超过15日，甲方有权全部或部分终止合同，所有因此而产生的费用和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二节 第15.3款	逾期付款利息	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第二节 第15.4款	其他违约责任	<p>（1）乙方申请交货验收时，未一次性将全部标的物送至永州市消防救援支队指定地点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未送达至指定地点标的物总金额的1%作为违约金。</p> <p>（2）乙方超过合同约定交货期30个日历日（由永州市消防救援支队组织验收期间的的时间不计算在交货期限内，申请延迟交货并经永州市消防救援支队同意的项目以延迟交货时间计算）未向永州市消防救援支队提交</p>	

			<p>验收申请（含整改后复验），甲、乙双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5%的违约金。</p> <p>(3) 甲方应依据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货款。非因甲方自身原因（包括但不限于财政资金未到位、乙方结算资料不齐全）不能按约付款，甲方不承担责任。</p> <p>(4) 乙方单方面要求解除本合同，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10%的违约金。</p> <p>(5) 非因甲方原因致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的，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10%的违约金。</p> <p>(6) 乙方擅自转包、分包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金额10%的违约金。</p> <p>(7)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甲方发现乙方在采购过程中存在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串通投标等违法行为时，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费用（已支付的费用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存款利率计息，并将本息退还至甲方账户），同时乙方赔偿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给甲方。</p> <p>(8) 乙方未能按照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售后服务计划落实的：第一次，约谈乙方负责人；两次及以上列入永州市消防救援支队不良供应商名单，并视情形上报财政、市场监管等有关部门。</p>
		第二节 第19.2款	<p>解决争议的方法</p> <p>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第二节 第23.1款	<p>其他专用条款</p> <p>本合同生效后，如任何一方违约，守约方为维护权益向违约方追偿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鉴定费、差旅费）由违约方承担。</p>
2	综合实力	商务	<p>投标人或所投核心产品制造商具有有效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中国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个得0.5分，满分1.5分。</p>
3	业绩要求	商务	<p>投标人或所投核心产品制造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6个月内完成有同类项目业绩【能清晰反映项目的名称、种类（至少需包含核心产品）及时间，同一个编号的项目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分标中标的只算一次】的，每提供一份得0.5分，满分1.5分。</p>
4	售后服务方案	技术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编制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售后服务响应时效与质保年限；②售后服务工作流程与维修保养方案；③售后服务备品备件保障措施；④培训方案与计划）。注：所提供的方案包含上述全部内容且各项内容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的计12分，方案内容每存在一处缺漏项的扣3分；方案中存在缺陷或明显错误的，每有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未响应项目要求或未提供的不计分。（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采购需求等。）</p>

5	质量保障方案	技术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编制的质量保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质量保障方针与体系；②货物质量保障措施；③成品、原材料保护措施；④货物生产检验流程（或方法）；⑤成品包装、运输保护措施）。注：所提供的方案包含上述全部内容且各项内容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的计15分，方案内容每存在一处缺漏项的扣3分；方案中存在缺陷或明显错误的，每有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未响应项目要求或未提供的不计分。（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采购需求等。）
6	项目实施方案	技术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编制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实施人员配置及分工（组织结构、人员保障措施、分工职责）；②产品实施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③项目交付计划及保障措施；④货物安装调试方案；⑤验收结果处理方案；⑥应急预案）。注：所提供的方案包含上述全部内容且各项内容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的计15分，方案内容每存在一处缺漏项的扣2.5分；方案中存在缺陷或明显错误的，每有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未响应项目要求或未提供的不计分。（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采购需求等。）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的实质性评审(标)规则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是否需要上传证明材料	上传证明材料类型	上传证明材料要求
1	合同	商务	否	无	无

本包的评分规则

序号	分数性质	分数类型	分值	是否需要上传证明材料	上传证明材料类型	评分规则描述和上传证明材料要求
1	客观分	报价分	50	否	无	【报价】 的评分规则：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报价分
2	客观分	商务分	1.5	是	图片	【综合实力】 的评分规则：投标人或所投核心产品制造商具有有效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中国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个得0.5分，满分1.5分。 【综合实力】 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提供以上有效证书及该证书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3	客观分	商务分	1.5	是	图片	【业绩要求】 的评分规则：投标人或所投核心产品制造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6个月内完成有同类项目业绩 【能清晰反映项目的名称、种类（至少需包含核心产品）及时间，同一个编号的项目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分标中标的只算一次】 的，每提供一份得

						0.5分，满分1.5分。 【业绩要求】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提供合同和发票复印件【至少需包含合同首页、金额页（含产品名称）和盖章页，并标记同类产品】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4	主观分	技术分	12	是	图片	【售后服务方案】的评分规则：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编制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售后服务响应时效与质保年限；②售后服务工作流程与维修保养方案；③售后服务备品备件保障措施；④培训方案与计划）。注：所提供的方案包含上述全部内容且各项内容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的计12分，方案内容每存在一处缺漏项的扣3分；方案中存在缺陷或明显错误的，每有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未响应项目要求或未提供的不计分。（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采购需求等。） 【售后服务方案】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提供售后服务方案。
5	主观分	技术分	15	是	图片	【质量保障方案】的评分规则：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编制的质量保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质量保障方针与体系；②货物质量保障措施；③成品、原材料保护措施；④货物生产检验流程（或方法）；⑤成品包装、运输保护措施）。注：所提供的方案包含上述全部内容且各项内容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的计15分，方案内容每存在一处缺漏项的扣3分；方案中存在缺陷或明显错误的，每有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未响应项目要求或未提供的不计分。（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采购需求等。） 【质量保障方案】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提供质量保障方案。
6	主观分	技术分	15	是	图片	【项目实施方案】的评分规则：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编制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实施人员配置及分工（组织结构、人员保障措施、分工职责）；②产品实施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③项目交付计划及保障措施；④货物安装调试方案；⑤验收结果处理方案；⑥应急预案）。注：所提供的方案包含上述全部内容且各项内容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的计15分，方案内容每存在一处缺漏项的扣2.5分；方案中存在缺陷或明显错误的，每有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未响应项目要求或未提供的不计分。（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采购需求等。） 【项目实施方案】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提供项目实施方案。
7	/	偏离分	3	详见本包货物类需求的偏离性评审（标）规则	详见本包货物类需求的偏离性评审（标）规则	【未进行评分设置的货物一般技术参数】的评分规则：本包未进行评分设置的货物一般技术参数每偏离一项扣0.1分，最多扣3分
8	/	偏离分	2	详见本包货物	详见本包货物	【未进行评分设置的货物重要技术参数】的评分规则：本包未进行评分设置的货物重要技术参数每偏离一项扣0.5分，最多扣2分

				类需求的偏离性评审(标)规则	类需求的偏离性评审(标)规则	
--	--	--	--	----------------	----------------	--

本包执行的优惠政策

优惠政策	优惠方式	供应商所需出示材料	优惠比例(或分数)	备注
小型、微型企业优惠	总报价减免优惠	提供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规定格式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10%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小型、微型企业制造,即货物均由小型、微型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型、微型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享受此优惠;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此优惠政策,货物制造商为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需提供货物制造商的监狱企业/残疾人企业声明函。
节能产品优惠	产品报价比例加分优惠	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4%	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节能产品享受报价比例加分优惠,优惠比例为4%。投标产品同时取得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的,评审时只可享受其中一项优先采购优惠(由投标人自行选择,并在投标文件中填报相关信息及数据),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货物,投标人提供的产品不享受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惠。
环境标志产品优惠	产品报价比例加分优惠	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4%	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环境标志产品享受报价比例加分优惠,优惠比例为4%。投标产品同时取得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的,评审时只可享受其中一项优先采购优惠(由投标人自行选择,并在投标文件中填报相关信息及数据),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货物,投标人提供的产品不享受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惠。
环境标志产品优惠	产品技术比例加分优惠	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4%	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环境标志产品享受技术比例加分优惠,优惠比例为4%。投标产品同时取得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的,评审时只可享受其中一项优先采购优惠(由投标人自行选择,并在投标文件中填报相关信息及数据),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货物,投标人提供的产品不享受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惠。
节能产品优惠	产品技术比例加分优惠	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4%	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节能产品享受技术比例加分优惠,优惠比例为4%。投标产品同时取得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的,评审时只可享受其中一项优先采购优惠(由投标人自行选择,并在投标文件中填报相关信息及数据),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货物,投标人提供的产品不享受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惠。